

# 國立嘉義大學家庭與社區諮商中心個別輔導家長同意書

## 一、服務宗旨

心理輔導是一個協助您的孩子進行自我探索的歷程，於其過程中找尋其困擾的問題，並找出較佳的解決方法，以增進其生活適應、人際溝通及課業表現。

## 二、諮商關係

心理輔導是以一種合作關係，透過談話或活動進行。您的孩子或您有權選擇問題處理的優先順序、處理方式以及談話深度，但您的孩子或您真誠以及開放的態度，同時也願意自我改變與成長，是成功的諮商過程中一個重要因素。

## 三、保密約定

您孩子的資料及會談內容，將以機密方式處理和保管；只有在取得您的同意後，才向必要的對象透露相關資料。但下列特殊情形不在此限：

- (一) 在您孩子有立即而明顯危及自己及他人生命、自由、財產安全之情況時。
- (二) 當您孩子與輔導人員的晤談之內容涉及相關法律時，在法律規範下（如侵害犯罪防治法、家庭暴力防治法、兒童及少年福利法...），輔導人員有通報的責任。
- (三) 若您孩子的狀況需轉介醫療機構，或需透過校方與專業心理人員集體協助時。
- (四) 應法院為審理案件需要。然此種情形應以不傷害當事人使得應允。

## 四、晤談時間與地點

會談約 40-50 分鐘，每週一次，以 12 次為原則，若有特殊情形可增減次數。晤談地點為就學學校晤談室。

## 五、取消晤談

若因故不能前來晤談，請於晤談前一天至輔導室取消晤談，並請輔導室再轉告輔導人員。

## 六、終止晤談

您孩子有權利隨時終止輔導進行。

## 七、督導制度

為了增進您孩子的最大利益與提昇服務品質，輔導人員會不定期接受個別或團體督導，討論諮商過程與技術。但須謹守保密規定，有所違犯當接受相關議處。

## 八、錄影（音）之同意

輔導人員為了更有效地協助您孩子解決問題，或為了接受專業督導的需要，需要錄影或錄音，但須謹守保密規定，有所違犯當接受相關議處。

## 九、測驗之同意

輔導人員認為有必要蒐集更多資料，以了解其問題本質，得實施心理測驗，但須謹守保密規定，有所違犯當接受相關議處。

## 十、需要家長協助配合事項

為了深入瞭解及更有效率地協助您孩子，心理諮商師會不定期邀請您到校晤談，請儘量予以配合。

## 十一、本中心乃為培養合格心理師之教學訓練機構，應教學訓練所需，有時會安排研究生前來見習。

請您閱讀上述相關文字後於下方簽名，表示您已經清楚瞭解上述內容並同意

我已充分瞭解上述個別輔導同意書內容，並同意\_\_\_\_\_（學生姓名）進行諮商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 年 月 日

家長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輔導人員簽名：\_\_\_\_\_ 年 月 日